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

2018 年 4 月 12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2/L.43 和 A/72/L.43/Add.1)]

72/272. 世界自行车日

大会，

确认 2005 年 9 月 16 日第 60/1 号决议和 2010 年 9 月 22 日第 65/1 号决议指出，体育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具有促进作用，

回顾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 特别确认，体育是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

认识到 需要加强和进一步协调在各级做出的努力，包括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以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行车在促进实现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 年议程》各项具体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和建立和平文化方面的潜力，

重申 其关于宣布国际年的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9 号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85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年和周年纪念的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特别是该决议附件中关于宣布国际年商定标准的第 1 至 10 段，以及规定在为国际日或国际年的组织工作和经费筹措作出基本安排之前不应宣布国际日或国际年的第 13 和 14 段，

回顾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²

¹ 第 70/1 号决议。

²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承认已经使用了两个世纪的自行车具有独特、经久不衰和多功能特性，是一种简单、可负担、可靠、清洁和有利环境的可持续交通工具，可以促进环境管理和健康，

认识到自行车和使用者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可促进创造力和社会参与，让使用者直接了解当地环境，又认识到自行车可作为一种发展手段，而且不仅是一种交通工具，也是接受教育、实现保健和开展体育运动的工具，

强调自行车是可持续交通的象征，传播了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积极信息，并对气候产生积极影响，

肯定联合国系统及其国家方案在应会员国请求，帮助会员国通过包括骑自行车在内的运动和体育促进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作用，

强调有成效的公私伙伴关系在为促进和平与发展、保护环境、机构发展以及实体和社会基础设施而资助举办自行车拉力赛方面具有极其重要作用，

指出应本着和平、相互了解、友谊、宽容和不允许任何形式的歧视的精神举办大型国际和地方自行车比赛，并应尊重此类活动的团结与和解性质，

1. **决定**宣布6月3日为世界自行车日；
2. **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国际、区域和国家体育组织，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以及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举办国际自行车日纪念活动，庆祝和宣传这个国际日；
3. **鼓励**会员国在跨领域发展战略中特别关注自行车，并酌情将自行车纳入国际、区域、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发展政策和方案；
4. **又鼓励**会员国加强道路安全并将其纳入可持续出行和运输基础设施的规划和设计，特别是为此采取政策和措施，积极保护和促进行人安全和自行车出行，以期取得更广泛的健康成果，特别是预防受伤和非传染性疾病；
5. **鼓励**利益攸关方强调和推动把自行车用作一种手段，以此促进可持续发展，加强儿童和青年的教育(包括体育)，促进健康，预防疾病，促进容忍和互谅互敬，促进社会包容与和平文化；
6. **鼓励**会员国采取最佳的做法和途径，在全体社会成员中推广自行车，并在这方面欢迎在国家 and 地方两级举办骑自行车活动的举措，以此增强身心健康，在社会中营造一种骑自行车文化；
7. **请**秘书长提请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注意本决议；
8. **强调指出**执行本决议可能产生的一切活动费用均应由自愿捐款支付。

2018年4月12日
第82次全体会议